

证券代码：300156 证券简称：天立环保公告编号：2014 - 061

## 天立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传闻简述

近日，有关媒体对天立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立环保”）报道了《员工爆料天立环保“内斗续演将巨亏” 董事长否认》，该报道主要提及以下问题：

- 1、关于公司继续内斗的问题；
- 2、关于公司亏损的问题；
- 3、公司高氮钢项目专利被私自转让；
- 4、公司生产施工队伍解散。

#### 二、澄清说明

针对上述报道，公司经核实特作出如下澄清说明：

##### 1、关于公司内斗

在北京神雾环境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雾集团”）全资子公司北京万合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9.79%的股份，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后，经过各方充分沟通，对于公司未来战略发展方向已经统一，不会出现媒体上所说的内斗。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整是从公司治理结构、未来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出发，公司将考虑综合因素调整相关人员，而并非是因一致行动协议作出让步而调整。

##### 2、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巨亏

对于老项目，目前新疆圣雄和港原化工项目目前正在正常生产，港原化工项目后续将进行技术改造，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盈利能力，有利于公司应收账款的收回。公司应收账款将严格按照《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计提。

公司实际控制人北京神雾环境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通过对公司技

术和业务整合，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有效降低成本和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综上所述“亏损和 3 亿巨亏成定局”的说法缺乏依据。

### 3、公司高氮钢项目专利是否被私自转让

根据上海常春高氮合金新材料有限公司合资协议，高氮钢项目的有关专利属上海常春高氮合金新材料有限公司所有。经公司核查发现，上海高氮合作方上海常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单方面将高氮钢项目专利“一种高氮无镍奥氏体不锈钢的制造方法”转回到上海常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该行为已经违反了相关法律法规和投资协议的约定，公司将积极采取措施维护公司的权益。

### 4、公司生产施工队伍是否解散

公司因部分已签订订单项目暂缓执行，为有效控制项目成本，公司对部分生产和施工岗位的员工采取了降薪或维持最低生活保障的办法，公司管理费用较以往已有较大的下降。如公司该等项目重新启动，相关员工将返回工作岗位，甚至要招聘新的员工。

## 三、其他说明

1、公司股票将于 2014 年 5 月 26 日（星期一）复牌。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和网站，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立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 年 5 月 23 日